

# 臺北市南港區胡適國民小學 114 年度暑期游泳訓練營招生簡章

一、目的：倡導全民體育，改善社會風氣，提升市民水上自救能力，特舉辦暑期游泳訓練營。

二、辦理單位：臺北市南港區胡適國民小學

三、招生期別及班次：

期別：共三期，每期 2 週，10 天課程。

每期訓練時段：上午 10：30～12：00

招生期次	日 期
第一期	07 月 07 日至 07 月 18 日
第二期	07 月 21 日至 08 月 01 日
第三期	08 月 04 日至 08 月 15 日

四、報名資格：

(一) 學員資格以 113 學年度就讀小學 1 年級以上人員為原則，身高高於 120 公分以上始得報名參加。

(二) 身心障礙學員游泳時應有家長或成年親友全程陪同。

(三) 患有皮膚病、心臟病、傳染病、癲癇或其它不適於游泳活動之疾病症狀者，不得報名參加。

(四) 未滿 18 歲之學員，須經家長同意後始准報名。

(五) 免費生資格為本市公私立無游泳池學校之國民小學 114 學年度升 4、5、6 年級(1~3 年級不開放報名)不具游泳能力之學生，並以領有低收入戶或身心障礙手冊之家庭子女或本人優先錄取，以及 113 學年度未通過游泳檢測之國小 6 年級應屆畢業生。其餘名額以報名先後順序為準，其報名表須為正本。

五、收費標準：普通票：一期 1800 元(大學以上及成人)

學生票：一期 1600 元(限高中以下學生)

六、報名手續：(一) 填妥報名表，並交至學務處體育組。(自行從本校官網下載報名表，或至本校警衛室領取報名表，報名表每張限報一人、一期，報名 2 期以上者請填寫多張。)

(二) 繳交報名費至出納組(他校學生請出示學生證，成人請出示身分證)。

(三) 領取學員證(各期開訓第一天點名時發放)。

七、報名人數：依臺北市 114 年度暑期游泳訓練營實施計劃規定限額，以報名順序先後錄取，每期 45 人次，額滿為止。為嘉惠更多不具游泳能力之學生，免費生每年度每人至多得報名 1 期。

八、報名時間：免費生自 114 年 6 月 19 日(四)09:00 起受理報名，付費生自 114 年 6 月 24 日(二)09:00 起受理報名，7/1(二)16:00 報名截止。

九、報名地點：本校學務處體育組(一樓體育器材室)。

聯絡人：體育組黃昭融組長(電話：27824949 轉 922)、學務幹事陳小姐(電話：27824949 轉 933)

十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 為防治 COVID-19、SARS、H7N9 疫情擴散，本校將依臺北市政府相關規定，避免疫情蔓延。

(二) 學員入池一律戴泳帽，不得攜帶泳圈入池，酒後嚴禁下水。

(三) 入池前應先至更衣室沖洗，以維持水質清潔。

(四) 請聽從教練、救生員、管理員之指導，勿從事危險之遊戲，以免發生意外。

(五) 請務必遵守本校游泳池使用注意事項。

(六) 本活動已依教育局規定投保意外險。

(七) 活動期間如遇不可抗力因素(如：颱風來襲)，應依本市發布颱風過境停止上課之公告，停止游泳訓練營課程。若有停課情形，將於所有課程結束後補課。

(八) 本校地址：臺北市舊莊街一段 1 號。(學務處體育組電話：27824949 轉 922)。

十一、本招生簡章經校長核准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※若有特殊情形無法上課者，請於上課前一周告知。臨時有狀況無法上課者，也請盡早告知。

# 臺北市南港區胡適國小 114 年度暑期游泳訓練營報名表

填表日期： 年 月 日

姓 名		性別		出生 年 月 日	年 月 日
身分證號碼		就讀學校/年級 或服務單位			
票 價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普通票價 NT 1800 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學生票價 NT 1600 元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費生 (114 學年度升 4、5、6 年級不具游泳能力之學生，並以領有低收入戶或身心障礙手冊之家庭子女或本人優先錄取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費生 (113 學年度未通過游泳檢測之 6 年級應屆畢業生)				
聯絡電話	(H)	手機			
通 訊 處					
參加期別 (一張報名表 限報名一期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一期 07 月 07 日至 07 月 18 日 時段 10:30~12:00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二期 07 月 21 日至 08 月 01 日 時段 10:30~12:00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第三期 08 月 04 日至 08 月 15 日 時段 10:30~12:00				
活動地點	臺北市南港區 胡適國小游泳池	家長簽章			
<p>附 記：</p> <p>一、未滿 18 歲者，須徵得家長同意。</p> <p>二、凡身心狀況不適合游泳運動者(例如患有皮膚病、心臟病、傳染病、癲癇、精神病或其他類似症者)，請勿報名參加，如因此發生意外，由家長及報名者自行負責。</p> <p>三、學生票一律憑學生證辦理 (限高級中等以下學生)。</p>					